

8、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文件桂财采〔2022〕30号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丹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南丹县2025年国家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及2025年南丹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生产物资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杂交油菜种子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禾睦福种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459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27.5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（南丹本地小油菜种子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丹兴农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2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2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. （商品有机肥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西红鹰肥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9566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85.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. （复合肥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澳特尔化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18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1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5. （杂交油菜种子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禾睦福种子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4592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127.57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. （南丹本地小油菜种子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丹兴农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24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2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. （商品有机肥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西红鹰肥业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3人，营业收入为9566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85.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8. （复合肥），属于（农、林、牧、渔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北澳特尔化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3人，营业收入为18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12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

业)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丹兴农业科技有

日期：2025年8月30日

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